

高新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填报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乌鲁木齐市委关于工业园区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园区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承担工业园区的规划、开发、招商及相关管理服务等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 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编制 28 名，其中：行政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28 名。实有人员 19 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2023 年，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紧紧围绕工作目标，立足实际，明确措施，狠抓落实，奋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重点项目建设方面，充分发挥“一站式”服务制度，坚持“一个项目、一名领导、一名责任人、一抓到底”的项目推进工作责任制，把助推项目作为服务重点。2023 年主管重点项目中已投产 5 项，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9 亿元。

在安全生产工作方面，加大园区巡查检查力度，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积极协调配合职能部门加强执法工作，确保各项安全工作稳步推进。

在园区转型升级方面，绘制园区道路、供水、燃气、供暖管网分布图及土地利用规划图，梳理统计园区闲置土地、空置厂房并制作招商图册，已累计协助企业租赁厂房 4 万余平方米，盘活 4 宗闲置土地，为培育发展新兴产业腾出土地、能源、

环境容量等要素空间。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367.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37.19 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

综上所述，部门预算安排与单位职能关联度较高，预算安排结构清晰明了，能够直观展示各项费用的分配情况，预算规模合理，为单位的稳健发展和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2.预算调整情况

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367.19 万元，年中调增数 189.64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556.83 万元，预算调整率 51.65%。

综上所述，年中预算调整幅度与单位运转情况和履职情况相匹配，未出现资金收支不平衡以及债务风险等负面影响，确保了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3.全年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数为 556.8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554.2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3%。

综上所述，本年度在执行预算过程中不存在闲置、浪费或挪用等情况，执行预算在预期可控范围内，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不存在超进度付款情况，资金支出方向合理，资金支出流程规范。

4.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

我单位 2023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 554.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350.9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支出、保障单位日常水电费和办公费支出等地方；项目支出

203.30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人才大厦及北区人才公寓项目建设等。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353.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8.61 万元，公用经费 34.92 万元。实际支出 350.93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26%。

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编办、人社局、社保局、医保局、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款等。

（二）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

1. 项目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已制定《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2. 项目使用情况

2023年本单位共有1个项目，项目总金额为203.30万元，执行金额为203.30万元。其中：

本级财力项目：共计1个项目，金额为203.30万元，分别为：高新人才大厦及北区人才公寓项目，预算金额为203.30万元，执行金额为203.30万元，达到促进区域经济增长效益。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我单位2023年全年预算金额为556.83万元，执行金额为554.23万元，执行率为99.53%，得9.95分。

（一）指标一：

培训费下降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5%，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0%，本次评价培训费下降率0%，该指标完成率为0%。偏差原因：2022年受疫情影响导致当年未发生培训费支出，2023年正常开展工作产生培训费支出。改进措施：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控制培训费支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该指标权重分值为8分，自评得分0分。

（二）指标二：

预算经费：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367.19万元，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163.93万元，预算调增189.64万元，本次评价预算经费554.23万元，该指标完成率为99.53%。偏差原因：部分年初预算调减，完成节约。该指标权重分值为12分，自评得分12分。

（三）指标三：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95.81%，本次评价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00%，该指标完成率为100%。该指标权重分值为10分，自评

得分 10 分。

（四）指标四：

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0%，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00%，本次评价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五）指标五：

重点项目投产数：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 项，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2 项，本次评价重点项目投产数 5 项，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六）指标六：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0000 万元，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8049.30 万元，本次评价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9043 万元，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七）指标七：

受益人员满意度：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95%，本次评价受益人员满意度 98%，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四、评价结论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1.95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个别项目的目标设置不够清晰准确。原因分析：个别项目负责人绩效管理经验不足，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存在

重业务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绩效管理工作不够到位。

2、部门预算调整金额较大。原因分析：部分项目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为年中追加预算，且该类项目资金数额较大，导致部门预算调整较大。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改进措施

1、通过强化专业培训、业务交流、宣传引导等措施，帮助和促进干部职工特别是项目相关人员牢固树立绩效理念，提高思想认识和重视程度，深刻认识预算绩效管理的意义，并以学促干，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

2、做实做细年初预算，做好上下对接，加强与财政部门之间的沟通工作，在年初预算时积极做好项目谋划，列清年初预算及工作计划，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精准度。

（二）建议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的工作，专业性强、工作量大、涉及面广，建议财政部门进一步加强开展相关的业务培训，特别是组织开展项目相关人员的绩效培训，避免绩效工作流于形式、浮于表面、限于财务。

七、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